郑州市上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各有关单位：

根据《郑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郑州市人民政府令第241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区发改委组织对2021年12月31日前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经研究，决定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1件，现予公布。

附件：上街区发改委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06/09/5518175/files/73366d6ea4da417f8b4ce6d5c2033f89.doc" \t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06/09/_blank)

上街区发改委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06/09/5518175/files/73366d6ea4da417f8b4ce6d5c2033f89.doc" \t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06/09/_blank)

|  |  |  |
| --- | --- | --- |
| 序号 | 规范性文件名称 | 发文字号 |
| 1 | [《关于明确我区公共租赁住房市场租金标准的通知》](http://gfxwj.zhengzhou.gov.cn/u/cms/gfxwj/201704/19153020akoq.pdf" \t "http://gfxwj.zhengzhou.gov.cn/sjqbm/_blank) | 上发改统〔2016〕19号 |